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王昱祺
電話：7320415分機3659
傳真：7322779
電子信箱：a330146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1677226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C-1-3精進教學計畫深化成效評估行動方案工作坊

(4289809_11167722600_1_4289809_11167722600_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縣佳冬鄉玉光國小辦理「屏東縣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—精進教學計畫深化成效評估行動方案工作坊計畫」一案，請貴屬人員參加並核予公(差)假登記及課務派代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玉光國小111年11月1日屏佳玉小國教字第1110004504號函、111年11月4日屏府教學字第11165397901號函(諒達)續辦。

二、研習資訊說明如下：

(一)日期及時間：

1、第一場(初階工作坊)：111年11月17日(四)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分，共6小時。

2、第二場(進階工作坊)：111年11月18日(五)上午9時至下午5時30分，共7小時。

3、第三場(進階回流工作坊)：112年2月24日(五)下午1時

30分至5時30分，共4小時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

- 1、第一場：屏東縣玉光國小三樓禮堂。
- 2、第二場：屏東縣玉光國小三樓禮堂。
- 3、第三場：屏東縣政府南棟302及304會議室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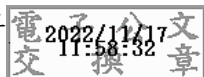
(三)參加對象與人數：本縣111學年度精進計畫行動方案撰寫人員及深化成效評估工作小組。

- 1、第一場：本縣111學年度精進計畫行動方案撰寫人員，包含各領域輔導團、議題團、地方輔導群、課程督學、屏東縣家長協會、屏東縣教育產業工會、屏東縣教師職業工會與各科室精進計畫撰寫執行者，及深化成效評估工作小組共約80人。
- 2、第二場：各領域輔導團、議題團、地方輔導群、課督深化成效評估行動方案承辦人各2人及深化成效評估工作小組共約50人。
- 3、第三場：各領域輔導團、議題團、地方輔導群、課督深化成效評估行動方案承辦人各2人。

(四)與會人員務必自行攜帶筆電以利實作研討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社團法人屏東縣家長協會、屏東縣教育產業工會、屏東縣教師職業工會、屏東縣體育發展中心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、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